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出席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无议案有反对/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没有议案未获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及专人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告知全体董事。

3.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上午在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北重集团东办公楼第三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形成决议。

4.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高文海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的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政策并能够严格执行，在 2022 年度报告中对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董事会制订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规范，有利于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同时，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年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与内蒙古北方重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附属企业以及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附属企业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会计政策的稳健、谨慎，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完整，执行有效，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公司内部控制评估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对董事会、经理层的建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时，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全面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

报备文件：八届四次监事会会议决议